

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諮詢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1:30

貳、地點：博愛校區行政大樓 201 會議室

參、主席：莊旻達主任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徐美慧

伍、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案由一：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北市立大學教學助理」名單審查，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師專業成長組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助理名單業於 113 年 2 月 6 日公告本校首頁及中心網站，另 e-mail 通知各系所助教週知。

案由二：有關本校任職未滿兩年助理教授(含)以下之新進教師接受領航、減授鐘點部分，音樂系林師、球類系王師及鄧師、陸上系吳師擬以專長訓練教材取代國科會、教育部或產學合作計畫之申請，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學科技與學習輔導組

決議：

1. 通過 4 位教師以數位學習或專長訓練教材取代國科會、教育部或產學合作計畫之申請。
2. 下次教師繳交數位學習教材或專長訓練教學紀錄影片，需依委員建議影片內容須明確標註：
 - (1) 課程介紹(說明課程內容、學習目標、期望獲得的成果等)。
 - (2) 教學內容(針對課程主題進行講解，可進行示範或互動)。
 - (3) 結論(針對教學內容進行總結，並給予學生進一步的學習建議或資源)。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陸、報告事項：

一、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

- (一)教學助理培訓實體課程 4 場、新進教師座談會 1 場、領航教師申請、開放課程申請、教學意見調查、優良課程獎勵等。

(二)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推動業務：

1. 推動學生自主學習、微學分實體及線上課程、中英寫作線上練功房活動、學生考取專業證照與語言檢定獎勵、英檢報名費與進步獎補助、師生共學社群補助、學生自主學習輔導與諮詢、學業成績進步獎勵、教師教學專業成長社群補助、教學助理補助、陽光幼苗招生活動及學習輔導獎補助、師生參與海外教育活動與學院移地教學補助、跨域社會實踐課程補助、學生自主永續實踐學習計畫獎補助、USR Hub 計畫扶植，以及 SDGs 相關事務及活動等業務。
2. 辦理教育部 113 年高教深耕計畫精準訪視，以及深耕主冊計畫資本門聯合招標作業。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113 年度「教師教學專業成長社群及跨領域教師社群」申請評選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師專業成長組

說明：

1. 依本校教師教學專業成長補助作業要點。
2. 110 年~112 年申請明細如下：

| 年度 | 申請件數 | 通過件數 | 通過比率 |
|-----|------|------|------|
| 110 | 14 | 10 | 71% |
| 111 | 11 | 8 | 73% |
| 112 | 12 | 10 | 83% |

3. 110 年度通過 10 組，補助經費 30 萬：
 - (1) 第二級 6 組(4 組 4 萬元、2 組 3 萬元)。
 - (2) 第三級 4 組(每組 2 萬元整)。
4. 111 年度通過 8 組，補助經費 25 萬：
 - (1) 第二級 6 組(3 組 4 萬元、3 組 3 萬元)。
 - (2) 第三級 2 組(每組 2 萬元)。
5. 112 年度通過 10 組，補助經費 40 萬：
 - (1) 第二級 5 組(每組 5 萬元)。
 - (2) 第三級 5 組(每組 3 萬元)。

6. 本次申請案件共 14 組，其中包含學校已扶植之 USR HUB 團隊 3 組(不使用此次教師社群經費)；

| 社群類別 | 申請件數 | 通過件數 | 通過比率 |
|--------------|------|------|------|
| 非 USR HUB 社群 | 11 | 8 | 73% |
| USR HUB 社群 | 3 | 3 | 100% |

7. 檢附彙整後評分表(如會議資料)。

決議：

1. 113 年度補助經費 32 萬元(如附件一)：
 - (1) 第二級 4 組(每組 5 萬元)。
 - (2) 第三級 4 組(每組 3 萬元)。
2. 與會委員中若有申請者(召集人)，已請委員迴避該項目之審核。

案由二：新訂「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設置辦法」一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師專業成長組

說明：

1. 依據 113 年 3 月 11 日公布修正「臺北市立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辦理。
2. 因本中心尚無訂定設置辦法，參考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等，皆為辦法訂定之目的和法源、中心主任員額、聘任和業務內容、中心行政分組、組長聘任和職員配置、本要點法定生效程序。
3. 檢陳「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設置辦法」條文總說明、條文對照表及條文草案各 1 份(如附件二)。

決議：請確認法規名稱是「設置辦法」或「設置要點」，俟本會議結束後洽詢人事室主任做適時修正；經與人事室主任確認後法規名稱為設置辦法。

案由三：有關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北市立大學獎勵學生考取專業能力證照及通過語文能力檢定各級別複審名單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學科技與學習輔導組

說明：

1. 依本校獎勵學生考取專業能力證照及通過語文能力檢定實施要點辦理。
2. 本學期證照獎勵採 tms+ 線上申請，申請期間為 113 年 3 月 11 日(一)上午 11 點起至 113 年 4 月 8 日(一)下午 3 點截止，共 302 件申請案件，報名有效申請

案件計268件。

3. 依要點第四條第六項規範，本案271件中計3件須進行審議：

- (1) 1件為西班牙語檢定，本校目前針對歐洲語言未羅列認證等級獎勵標準。
- (2) 2件為英語散文朗讀檢定，經英語系初審，因英語散文朗讀檢定非正式檢定檢測，且107-1曾有同學申請同張檢定獎勵未獲通過。
- (3) 提請委員審議，且本次未符合要點第三級獎勵標準，提請與會委員討論爾後本校各教學單位舉辦之各項檢定，如：英語系英語散文朗讀檢定、中語系國語文板書能力檢定證書等，是否給予獎勵及獎勵之級別，俾利承辦單位後續統一參酌。

4. 有關112學年度第2學期證照獎勵補助作業，說明如下：

- (1) 各級別預計補助名額分別為30名/70名/170名，預估經費為新臺幣280,000元。
- (2) 本次獎勵報名有效申請件數為268件，通過報名初審之件數各級別名額分別為23名/59名/186名。需待討論3件，31件資格不符為已獲同級別或同張證照獎勵者、未達獎勵標準、系所畢業門檻不予受理者及非在學期間考取證照等案件。
- (3) 本學期開放同學得申請2張不同證照，俟所有同學第一張證照全數獎勵完畢後，剩餘之經費方依同學第二張證照申請時間依序核予獎勵。第一張通過名單為20名/51名/127名，第二張獎勵申請件數各級別為3名/8名/59名，全數由賸餘經費(77,200元)支應。
- (4) 第二張證照審核後，通過名單為3名/8名/59名若全數獲得獎勵，尚餘14,400元獎勵經費。
- (5) 有關待討論之3張證照，將依本次討論決議結果納入複審名單，並於簽奉核定後公告獲獎名單。

5. 112-2證照獎勵申請概況表：

| 類別 | 報名初審結果 | 件數 |
|---------|--------------------|-----|
| 報名初審通過數 | 各級別分別為23名/59名/186名 | 268 |
| 待討論數 | 提請委員討論 | 3 |
| 退件數 | 報名初審資格不符 | 31 |
| | 合計 | 302 |

6. 112-2證照獎勵各級別經費概況表：

| 級別 | 第一級 | 第二級 | 第三級 | 合計 |
|-------------|---------|---------|----------|----------|
| 預估經費 | 60,000元 | 84,000元 | 136,000元 | 280,000元 |
| 第一張初審通過證照經費 | 40,000元 | 61,200元 | 101,600元 | 202,800元 |
| 第二張初審通過證照經費 | 6,000元 | 9,600元 | 47,200元 | 62,800元 |
| 賸餘經費 | 14,000元 | 13,200元 | -12,800元 | 14,400元 |

決議：

1. 有關 1 件為西班牙語檢定、2 件為英語散文朗讀檢定及校內各單位舉辦之各項檢定均為非屬證照獎勵範疇，援往例標準不予補助。
2. 建議清楚說明申請獎勵規則，避免學生疑惑及類似情形發生。
3. 照案通過，補助第一級 23 名、第二級 59 名及第三級 186 名(如附件三)。

案由四：「臺北市立大學教師教學意見調查暨輔導實施要點」修正條文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學科技與學習輔導組

說明：

1. 本校自 112 學年度起實施 16 週+2 週彈性教學模式，期中考提前至學期第 8 週，期末考提前至第 16 週，與現行規定之教學意見調查開始時間重疊。本中心參考實施 16 週或 16+2 週模式之大學：除臺灣師範大學於期中考當週進行期中教學意見調查，臺灣大學、臺北大學、臺北科技大學及政治大學皆在期中考及期末考週前開始進行教學意見調查，故將本校期中及期末教學意見調查提前至期中考及期末考前 1 週，分別進行為期 2 週及 3 週之調查。
2. 因本校學位學程改制為獨立教學單位，故將「系(所、中心)」更改成「系(所、中心、學位學程)」。
3. 刪除現已不再施行之規定。
4. 依本要點第八條規定，教師如未通過教學意見調查，專任教師須接受領航輔導，兼任教師 2 年內不得聘任；鑒於兼任教師無須接受領航輔導，為避免混淆，另立獨立條文說明兼任教師不續聘事宜，並修飾部分文字。
5. 檢陳本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現行要點及修正草案各乙份(如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臺北市立大學領航教師制度實施要點」修正條文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學科技與學習輔導組

說明：

- 1.因本校學位學程改制為獨立教學單位，故將「系（所、中心）」修正成「系（所、中心、學位學程）」。
- 2.依據「科技部組織法修正案」，「科技部」已於 111 年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簡稱國科會，故將第三條第一項之「行政院科技部」修正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 3.依據本要點第四條規定，非任職未滿 2 年或應受輔導之教師，如有需求得申請領航教師，但針對是否有接受領航輔導之必要性，未有明確之審核機制，故新增第五條第二項「審核：承辦單位收齊領航教師申請表後，簽陳校長核准。」
- 4.檢陳本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現行要點及修正草案各乙份(如附件五)。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案由：有關「永續發展基礎能力測驗合格證明」及「淨零碳規劃管理師證照」是否列入【臺北市立大學獎勵學生考取專業能力證照及通過語文能力檢定要點】獎勵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學科技與學習輔導組

說明：

- 1.為實踐本校永續發展政策及淨零轉型目標，永續發展（SDGs）辦公室及通識教育中心擬於 113 年 5 至 8 月間辦理「永續發展基礎能力培訓講座」及「淨零碳排」相關主題講座，並鼓勵本校同學於參加講座後，參與「永續發展基礎能力測驗」及考取「淨零碳規劃管理師」證照，進而提升同學就業競爭力，對於其未來職涯發展具實質助益。
- 2.經查過往證照獎勵核獎紀錄，同學考取相關協會所舉辦之考試、測驗合格證書，例如：信託業務專業測驗合格證明書、台灣公共衛生學會考試及格證書等，皆曾分別於 109-2、110-2 獲得第三級獎勵。為鼓勵同學積極參與前述講座，擴大本校永續發展人才培育成效，提請討論是否比照相關考試級測驗，將「永續發展基礎能力測驗合格證明」及「淨零碳規劃管理師

初級證照」列入第三級獎勵。另，淨零碳規劃管理師證照後續若有其他證照等第（EX.中級、高級），擬依【臺北市立大學獎勵學生考取專業能力證照及通過語文能力檢定要點】附表三之認定標準，核予其較高級別之獎勵。

決議：照案通過。

玖、散會：下午 2 時 50 分。

113年教師教學專業成長及跨領域教師社群統計總表

| 序號 | 社群編號 | 社群類別 | 社群名稱 | 補助金額 | 備註 |
|----|------|---------------------------|--------------------------------------|------|-----|
| 1 | A04 | A-推動大學社會實踐 (USR)/教學實踐教師社群 | 銀光舞匯：表創性治療之身心靈社會處方箋創發社群 | 5萬元 | 通過 |
| 2 | C08 | C-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導向教學社群 | 內嵌 AI的類學程課程之規劃與實作社群 | 5萬元 | 通過 |
| 3 | C03 | C-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導向教學社群 | 數位人文與跨媒介文學、文化研究社群 | 5萬元 | 通過 |
| 4 | C09 | C-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導向教學社群 | 海洋議題之數位科技應用社群 | 5萬元 | 通過 |
| 5 | C05 | C-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導向教學社群 | APP應用程式之教材製作應用於特殊需求學生學習之社群 | 3萬元 | 通過 |
| 6 | C06 | C-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導向教學社群 | 強化STEAM教育---提升數學系課程結合資訊科學計算軟體之教學方法研究 | 3萬元 | 通過 |
| 7 | B01 | B-產學合作精進社群 | 青年來參與—共融遊具的設計與實踐社群 | 3萬元 | 通過 |
| 8 | C01 | C-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導向教學社群 | 創新人文行銷的跨界教學與研究 | 3萬元 | 通過 |
| 9 | C07 | C-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導向教學社群 | 3D列印導入數學與藝術教學社群 | | 未通過 |
| 10 | C02 | C-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導向教學社群 | 大學生之網路資訊安全行為研究社群 | | 未通過 |
| 11 | C04 | C-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導向教學社群 | 「羽球在空中飛—奧運羽球金牌教練訪談口語傳記與影像敘說」社群 | | 未通過 |

註：依據臺北市立大學教師教學專業成長補助作業要點第二點第(一)款第3目規定：第一級補助金額為新臺幣5萬元至7萬元；第二級為新臺幣3萬元至5萬元；第三級為新臺幣2萬元至3萬元。

附件二

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設置辦法(草案)總說明

臺北市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教學品質，培育教學人才，特依本校組織規程第五條之規定，設置「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本修業規定全部條文共計五點，主要內容說明如下：

- 一、辦法訂定目的。
- 二、中心主任。
- 三、中心行政分組和職員配置。
- 四、中心諮詢委員會。
- 五、法定生效程序。

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設置辦法 新訂 條文對照表

| 名稱 | | 說明 |
|------------------|--|--|
| 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設置辦法 | | 為提升教學品質，培育教學人才，特依本校組織規程第五條之規定，設置「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 條文 | | 說明 |
| 第一條 | 臺北市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教學品質，培育教學人才，特依本校組織規程第五條之規定，設置「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設置辦法訂定之目的和法源。 |
| 第二條 | 本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由校長聘請本校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綜理本中心各項業務。 | 明訂中心主任員額、聘任和業務內容。（母法第三十四條） |
| 第三條 | <p>本中心依業務分工，下設教師專業成長組、教學科技與學習輔導組，各組置組長一人及職員若干人。各組組長由校長聘請本校講師以上之教師或專業技術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各組職掌如下：</p> <p style="margin-left: 2em;">一、 教師專業成長組：辦理教師評鑑、開放課程、教育部彈性薪資、諮詢委員會議、法規修訂等綜合業務。</p> <p style="margin-left: 2em;">二、 教學科技與學習輔導組：辦理教師教學優良獎勵、優良課程獎勵、領航教師制度、教學意見調查暨輔導、新進教師研習、全校教師研習及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法規修訂等業務。</p> | 明訂中心行政分組、組長聘任和職員配置。（母法第三十四條） |

| | | |
|-----|-----------------------|-----------------|
| 第四條 | 第四條 本中心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另定之。 | 中心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已另定。 |
| 第五條 |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 明定本要點法定生效程序。 |

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設置辦法(草案)

113 年 00 月 00 日 112 學年度第 00 次校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臺北市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教學品質，培育教學人才，特依本校組織規程第五條之規定，設置「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臺北市立大學教學發展中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由校長聘請本校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綜理本中心各項業務。**(依母法第三十四條)**
- 第三條 本中心依業務分工，下設教師專業成長組、教學科技與學習輔導組，各組置組長一人及職員若干人。各組組長由校長聘請本校講師以上之教師或專業技術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各組職掌如下：**(依母法第三十四條)**
- 一、教師專業成長組：辦理教師評鑑、開放課程、教育部彈性薪資、諮詢委員會會議、法規修訂等綜合業務。
 - 二、教學科技與學習輔導組：辦理教師教學優良獎勵、優良課程獎勵、領航教師制度、教學意見調查暨輔導、新進教師研習、全校教師研習及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法規修訂等業務。
- 第四條 本中心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另定之。
- 第五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附件三

112-2臺北市立大學獎勵學生考取專業能力證照及通過語文能力檢定 初審通過名單-第一級獎勵金2000元(第一張)

| 編號 | 學號 | 報名時間 | 證照名稱 | 說明備註 |
|----|-----------|-----------------|---|--------------------------------|
| 1 | g11109007 | 2024/3/11 11:15 | Toeic 965 分 | 聽力 490 分 閱讀 475 分 |
| 2 | u10903011 | 2024/3/11 14:02 | 托福 95 分 | 聽力 24 閱讀 25 口說 22 寫作 24 |
| 3 | u11009013 | 2024/3/11 16:39 | IELTS 雅思 C1 | 聽力 7.5 閱讀 7 口說 6.5 寫作 6 |
| 4 | g10509003 | 2024/3/11 17:02 | Acoustica Mixcraft Certified Associate Program Level 3 | Mixcraft 數位成音國際認 證 |
| 5 | u10901106 | 2024/3/11 20:58 | 日本語能力試驗 N1 | |
| 6 | g11208008 | 2024/3/11 21:24 | 日語能力檢定 N1 | |
| 7 | g11208014 | 2024/3/11 21:44 | JLPT 日語檢定 N2 級 | |
| 8 | u11241026 | 2024/3/13 11:46 | PADI Advanced Open Water diver 進階開放水域潛水員 | |
| 9 | u10951038 | 2024/3/15 11:52 | JLPT 日本語能力測驗 N2 | |
| 10 | u11016023 | 2024/3/16 21:13 | JLPT N2 | |
| 11 | u11207019 | 2024/3/24 21:31 | N1 日本語能力認證書 | |
| 12 | u10909045 | 2024/3/25 22:17 | 托福 C1 | 聽力 27 閱讀 27 口說 22 寫作 20 |
| 13 | u10941058 | 2024/3/26 15:16 | IELTS C1 | 聽力 7.0 閱讀 7.5 口說 6.0 寫作 7.0 |
| 14 | g11231002 | 2024/3/26 20:04 | 營養師證書 | |
| 15 | u10909012 | 2024/3/26 21:28 | T O E I C L & R 980 分 | 聽力 495 閱讀 485 |
| 16 | u10904036 | 2024/3/29 19:55 | IELTS 雅思 C1 | 聽力 6.0 閱讀 8.5 口說 6.5 寫作 6.0 |
| 17 | u10909028 | 2024/3/31 00:09 | 雅思 C1 | 聽力 8.5 閱讀 7.0 口說 6.5 寫作 6.5 |
| 18 | u10917021 | 2024/4/2 15:08 | 韓國語言能力測驗 TOPIK II 5 級 | |
| 19 | G10805009 | 2024/4/5 20:14 | PADI Open Water Diver 國際證照 | |
| 20 | g10702010 | 2024/4/7 18:16 | PADI EFR | EFR 緊急第一反應首要 救護和次要救護課程 |

112-2臺北市立大學獎勵學生考取專業能力證照及通過語文能力檢定
初審通過名單-第二級獎勵金1200元(第一張)

| 編號 | 學號 | 報名時間 | 證照名稱 | 說明備註 |
|----|-----------|-----------------|----------------------------|--------------------------------|
| 1 | g10820004 | 2024/3/11 11:12 | 劍橋領思英語檢測-口說 B2 | |
| 2 | u10950017 | 2024/3/11 11:30 | IELTS B2 | 聽力 6.5 閱讀 7.0 口說 6.5 寫作 6.5 |
| 3 | u11001012 | 2024/3/11 11:40 | 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合格證書-中高級 | |
| 4 | u11141045 | 2024/3/11 11:47 | 多益 850 分 | 聽力 435 分 閱讀 415 分 |
| 5 | u10817018 | 2024/3/11 15:36 | 日語 N4 | |
| 6 | u11014012 | 2024/3/11 18:19 | 日語檢定 N3 | |
| 7 | m11213001 | 2024/3/11 19:19 | 領思實用 B2 | |
| 8 | u11152008 | 2024/3/11 19:57 | 日本語能力認定書 N3 | |
| 9 | u10903115 | 2024/3/11 20:03 | 日本語能力試驗 N4 | |
| 10 | u10917003 | 2024/3/11 20:25 | TOPIK II 3 級 | |
| 11 | u11015031 | 2024/3/11 20:49 | 乙級就業服務技術士 | |
| 12 | u11005015 | 2024/3/11 21:36 | 日本語能力認定書 N4 | |
| 13 | u11210004 | 2024/3/11 23:06 | 客語能力認證 (中級) | |
| 14 | u11011010 | 2024/3/12 02:56 | 韓檢 topik II 4 級 | |
| 15 | u11002003 | 2024/3/12 10:34 | 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中級 | |
| 16 | u11209031 | 2024/3/12 12:00 | 日本語能力試驗 N4 | |
| 17 | u10814042 | 2024/3/12 12:14 | IELTS B2 | 聽力 6.5 閱讀 5.5 口說 6.5 寫作 5.5 |
| 18 | g11105202 | 2024/3/13 00:16 | 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 中級 | |
| 19 | m11107104 | 2024/3/13 14:24 | 多益聽寫證照 860 分 | 聽力 420 閱讀 440 |
| 20 | u10941023 | 2024/3/13 22:27 | 托福 74 分 | 聽力 15 閱讀 18 口說 22 寫作 19 |
| 21 | u10945137 | 2024/3/14 00:29 | 國家 B 級足球教練 | |
| 22 | u11003110 | 2024/3/14 13:43 | 日檢 JLPT N4 | |
| 23 | u10908037 | 2024/3/14 22:46 | 日語檢定(JLPT) N4 | |
| 24 | u11007045 | 2024/3/15 15:51 |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N4 | |
| 25 | u11105030 | 2024/3/15 17:45 | 日本語能力認定書 N3 | |
| 26 | u11048012 | 2024/3/16 12:49 | N4 日本語能力認定書 | |
| 27 | u10910002 | 2024/3/16 19:42 |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N3 | |
| 28 | u11204022 | 2024/3/17 10:15 | 日本語能力試驗 N4 | |
| 29 | u11006013 | 2024/3/17 19:24 | IELTS B2 | 聽力 5.5 閱讀 5.0 口說 5.5 寫作 5.0 |
| 30 | g11017001 | 2024/3/18 22:21 | 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合格證書 中級 | |
| 31 | u11250016 | 2024/3/19 20:24 | IELTS B2 | 聽力 6.5 閱讀 6.0 口說 6 寫作 5.0 |
| 32 | g11207012 | 2024/3/20 21:49 | 日語檢定 (JLPT) N4 | |
| 33 | u10947018 | 2024/3/21 22:13 | 日本語能力試驗 N3 | |
| 34 | g11251001 | 2024/3/22 14:36 | IELTS B2 | 聽力 7.0 閱讀 6.5 口說 5.5 寫作 6.0 |
| 35 | u10906012 | 2024/3/22 23:49 | 雅思 B2 | 聽力 5.5 閱讀 6.0 口說 6.0 寫作 5.5 |
| 36 | u10906054 | 2024/3/23 09:28 | IELTS B2 | 聽力 5.5 閱讀 5.5 口說 6.5 寫作 5.5 |

| | | | | |
|----|-----------|-----------------|--|--------------------------------|
| 37 | u11004021 | 2024/3/25 21:08 |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test 830分 | 聽力 450 閱讀 380 |
| 38 | g11012009 | 2024/3/26 08:58 | 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 | |
| 39 | u10941030 | 2024/3/29 09:57 | FLPT 外語能力測驗 198分 | CEFR 為 B2 等級 |
| 40 | d10812007 | 2024/3/31 14:53 | 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合格證書-中高級 | |
| 41 | u10906052 | 2024/4/1 13:53 | TOEFL iBT 79分 | 聽力 17 閱讀 20 口說 20 寫作 22 |
| 42 | u11051018 | 2024/4/1 14:25 | TOEIC B2 855分 | 聽力 440 閱讀 415 |
| 43 | u10901005 | 2024/4/1 15:15 | 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中高級 | |
| 44 | u11151014 | 2024/4/1 23:06 | 雅思 B2 | 聽力 6.0 閱讀 6.5 口說 6.0 寫作 5.5 |
| 45 | u11003107 | 2024/4/2 09:47 | IELTS B2 | 聽力 6.0 閱讀 7.5 口說 6.0 寫作 6.5 |
| 46 | u11201034 | 2024/4/2 22:22 | IELTS B2 | 聽力 5.0 閱讀 5.0 口說 5.5 寫作 5.5 |
| 47 | u10906031 | 2024/4/5 21:59 | Linguaskill General 劍橋領思實用 英語 B2 | 聽力 169 閱讀 175 |
| 48 | u11002115 | 2024/4/6 23:15 | TOEIC B2 830分 | 聽力 450 閱讀 380 |
| 49 | u10908026 | 2024/4/7 23:37 | 劍橋領思實用測驗 B2 | 聽力 166 閱讀 170 |
| 50 | u10951009 | 2024/4/8 13:10 | IELTS B2 | 聽力 6.0 閱讀 6.5 口說 4.5 寫作 5.0 |
| 51 | u10906056 | 2024/4/8 13:42 | 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 Tests | 口說 170分 寫作 190分 |

112-2臺北市立大學獎勵學生考取專業能力證照及通過語文能力檢定
初審通過名單-第三級獎勵金800元(第一張)

| 編號 | 學號 | 報名時間 | 證照名稱 | 說明備註 |
|----|-----------|-----------------|-------------------------------------|----------|
| 1 | u10904022 | 2024/3/11 11:06 | 國民小學教師社會領域學科知能評量 | |
| 2 | u10904018 | 2024/3/11 11:07 | 111 學年度戶外教學暨導覽解說能力檢測認證考試 | |
| 3 | u10904003 | 2024/3/11 11:07 | 戶外教學暨導覽解說能力檢測認證考試 | |
| 4 | u11015013 | 2024/3/11 11:08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丙級 | |
| 5 | u10904002 | 2024/3/11 11:09 | 戶外教學暨導覽解說能力檢測認證考試 | |
| 6 | u10913054 | 2024/3/11 11:10 | 人身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 | |
| 7 | u11015021 | 2024/3/11 11:10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8 | u10904020 | 2024/3/11 11:11 | 111 學年度戶外教學暨導覽解說能力檢測認證考試 | |
| 9 | u11015008 | 2024/3/11 11:14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丙級 | |
| 10 | u11015018 | 2024/3/11 11:21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丙級 | |
| 11 | u11015011 | 2024/3/11 11:26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丙級 | |
| 12 | u11015030 | 2024/3/11 11:30 | 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初級 | |
| 13 | u11015004 | 2024/3/11 11:33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丙級 | |
| 14 | g11209005 | 2024/3/11 11:48 | EMITA 能力證書 | |
| 15 | u11045065 | 2024/3/11 11:54 |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 C 級運動裁判證 | |
| 16 | g11141002 | 2024/3/11 12:02 | C 級籃球運動教練證 | |
| 17 | u11015007 | 2024/3/11 12:12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18 | u11045122 | 2024/3/11 12:39 |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C 級羽球教練 | |
| 19 | u10904008 | 2024/3/11 13:11 | 111 學年度戶外教學暨導覽解說能力檢測 | |
| 20 | u11015017 | 2024/3/11 13:13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21 | u11015005 | 2024/3/11 13:48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丙級) | |
| 22 | u10945021 | 2024/3/11 14:24 |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證明 | |
| 23 | u11009012 | 2024/3/11 14:26 | 客語能力認證 初級 | |
| 24 | u11004010 | 2024/3/11 14:57 |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小學師資類科 國語文領域教案設計檢定通過 | |
| 25 | u11051014 | 2024/3/11 15:47 |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 | |
| 26 | u10917006 | 2024/3/11 17:48 | Visual Design | |
| 27 | u11002101 | 2024/3/11 18:00 | 國民小學教師自然領域學科知能評量精熟級 | |
| 28 | m11111003 | 2024/3/11 19:32 | 心肺復甦術加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180 分鐘)訓練 |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
| 29 | g10701004 | 2024/3/11 20:01 | 國民小學教師數學領域學科知能評量 | |
| 30 | u10904017 | 2024/3/11 20:39 | 戶外教學暨導覽解說能力檢測認證考試 | |
| 31 | g11115010 | 2024/3/11 20:44 | 調查與研究分析師丙級 | |
| 32 | g11215010 | 2024/3/11 20:55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33 | g11015002 | 2024/3/11 21:12 | 國民小學教師數學領域學科之能評量證明書-精熟級 | |

| | | | | |
|----|-----------|-----------------|--|-----|
| 34 | u11009021 | 2024/3/11 21:38 |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基本救命術 | |
| 35 | g11007002 | 2024/3/11 21:48 | 中文輸入 Chinese Key_in, 新注音 (進階級) | |
| 36 | u11015015 | 2024/3/11 23:20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37 | u11015006 | 2024/3/12 00:06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38 | u11002108 | 2024/3/12 00:45 |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 | |
| 39 | u11004027 | 2024/3/12 01:12 |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 | |
| 40 | u11015026 | 2024/3/12 01:51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41 | u10947003 | 2024/3/12 09:25 | C級健身指導員 | |
| 42 | u10945023 | 2024/3/12 10:12 | 簡易版急救技能訓練 | |
| 43 | m11202117 | 2024/3/12 11:35 | 急救技能訓練 | |
| 44 | u11041053 | 2024/3/12 12:22 | 運動科學按摩技術員 | |
| 45 | g11232007 | 2024/3/12 12:27 | 樂齡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 | |
| 46 | u11004007 | 2024/3/12 12:38 |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 | |
| 47 | M11111009 | 2024/3/12 13:17 | 紅十字會證書-A29心肺復甦術加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180分 鐘)訓練 | |
| 48 | g11112013 | 2024/3/12 13:26 | 中文輸入 Chinese Key_in 新注音 | TQC |
| 49 | g11005003 | 2024/3/12 14:12 | 基本救命術合格證書 | |
| 50 | u11009004 | 2024/3/12 15:20 | 國民小學教師社會領域學科知能 評量 | |
| 51 | u11009016 | 2024/3/12 15:23 | 國民小學教師數學領域學科知能 評量證明書 | |
| 52 | g11001007 | 2024/3/12 19:52 | 硬筆字檢定 | |
| 53 | u10913015 | 2024/3/12 20:44 | 巧固球 C 級教練 | |
| 54 | u10904013 | 2024/3/12 21:02 |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知能檢定評量- 數學領域精熟證明 | |
| 55 | g11113016 | 2024/3/12 21:08 | ISCA 國際 C 級籃球教練證 | |
| 56 | u11007007 | 2024/3/12 21:32 |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 | |
| 57 | g11102004 | 2024/3/12 23:28 | 中華民國匹克球協會丙級教練證 | |
| 58 | g11115009 | 2024/3/13 11:50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59 | u10941024 | 2024/3/13 11:55 |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 C 級運動裁判 證 | |
| 60 | u11041003 | 2024/3/13 12:46 | 樂齡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證 | |
| 61 | u11004005 | 2024/3/13 17:15 |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社會領域教案 設計檢測認證考試 | |
| 62 | u11241020 | 2024/3/13 21:00 | 《臺灣體適能運動發展協會》C 級健身指導員 | |
| 63 | u11141018 | 2024/3/13 21:04 | 社團法人中華肌內效協會-C 級認 證證書 | |
| 64 | u11141010 | 2024/3/13 21:15 | 自我筋膜調整技術員證照 | |
| 65 | u11248015 | 2024/3/13 21:37 | 銀髮族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 | |
| 66 | u11248036 | 2024/3/13 21:41 | 肌內效 C 級認證 | |
| 67 | u11248051 | 2024/3/13 21:44 | 銀髮族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 | |
| 68 | u11248026 | 2024/3/13 22:25 | 銀髮族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 | |
| 69 | u11041019 | 2024/3/13 23:12 | 初級救護技術員 EMT-1 | |
| 70 | g11113008 | 2024/3/13 23:31 | 田徑 C 級運動裁判 | |
| 71 | u11248043 | 2024/3/13 23:43 | 銀髮族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 | |
| 72 | u11248003 | 2024/3/14 13:39 | 銀髮族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 | |
| 73 | u11248005 | 2024/3/14 13:40 | 銀髮族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 | |
| 74 | g11014002 | 2024/3/14 16:45 | 客語能力認證合格證書 初級 | |

| | | | | |
|-----|-----------|-----------------|--|-------------|
| 75 | m11212101 | 2024/3/15 12:34 | 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及格證書 | |
| 76 | u11141028 | 2024/3/15 12:53 | 初級幼兒體適能指導員證照 | |
| 77 | u11047017 | 2024/3/15 14:11 | C級輕艇教練證 | |
| 78 | u11052032 | 2024/3/15 16:50 | 救生員 | 中華民國水適能訓練協會 |
| 79 | m10903010 | 2024/3/15 16:55 | 心肺復甦術加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訓練 |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
| 80 | u11211004 | 2024/3/15 20:27 | TQC-OA 辦公軟體應用類中文輸入進階級 | |
| 81 | d11001011 | 2024/3/15 21:16 | 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 | |
| 82 | u11145007 | 2024/3/16 15:13 | 中華民國曲棍球協會 C 級運動裁判證 | |
| 83 | u11004009 | 2024/3/17 13:42 | 112-1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數學領域教案設計檢測認證考試 | |
| 84 | u10901024 | 2024/3/17 13:48 |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證書基本救命術 8 小時訓練班 (含嬰幼兒 CPR+AED) | |
| 85 | u11248017 | 2024/3/17 21:08 | 銀髮族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 | |
| 86 | u10941041 | 2024/3/17 22:25 | C 級健身體式體適能教練 | |
| 87 | u11046022 | 2024/3/18 00:00 | 體適能 C 級指導員 | |
| 88 | g10905014 | 2024/3/18 00:11 | 基本救命書合格證書 | |
| 89 | u11001021 | 2024/3/18 09:27 | Google Certified Educator Level 1 | |
| 90 | u11041010 | 2024/3/18 12:02 | 樂齡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 | |
| 91 | u11141013 | 2024/3/18 13:35 | 幼兒體能初級指導員 | |
| 92 | u11048022 | 2024/3/18 15:12 | TQC Word 2016 實用級證照 | |
| 93 | u11009005 | 2024/3/19 10:55 | 日本語能力試驗 N5 | |
| 94 | u10948024 | 2024/3/19 12:52 | 中華民國滾球協會 C 級裁判 | |
| 95 | u10908027 | 2024/3/19 16:44 | Adobe Certified Professional Visual Design using Adobe Photoshop | |
| 96 | u10945009 | 2024/3/19 22:53 | 特殊教育師資類教案設計檢定 | |
| 97 | u11005041 | 2024/3/20 13:35 | TQC-OA 辦公軟體應用類 中文輸入 | |
| 98 | u10841032 | 2024/3/20 14:19 | 財產保險業務 | |
| 99 | g10801002 | 2024/3/21 22:09 | 全校朗讀檢定(特優級) | |
| 100 | u11145133 | 2024/3/22 00:23 | 112 年 C 級裁判講習會 | |
| 101 | u10848003 | 2024/3/22 01:24 | 銀髮族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 | |
| 102 | u10915031 | 2024/3/22 18:04 | 韓國語能力測驗 I 2 級 | |
| 103 | u11145021 | 2024/3/22 18:45 | ISCA 國際 C 級籃球教練 | |
| 104 | u11045131 | 2024/3/23 16:05 | 國家 C 級裁判證 足球 | |
| 105 | g11115011 | 2024/3/23 17:56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106 | g11215004 | 2024/3/23 23:51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107 | u11145062 | 2024/3/24 10:50 | ISCA 國際 C 級籃球教練證 | |
| 108 | g11215001 | 2024/3/24 14:19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109 | u11117037 | 2024/3/25 13:24 | SSE Adobe Illustrator CC | |
| 110 | u10917040 | 2024/3/26 13:25 | Adobe Illustrator CC | |
| 111 | g11012003 | 2024/3/26 13:44 | 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 | |
| 112 | u10941005 | 2024/3/26 13:49 | C 級健身體適能教練 | |
| 113 | u10948044 | 2024/3/26 16:18 | 幼兒體適能指導員證照 | |
| 114 | u11048009 | 2024/3/27 16:11 | 中華民國足球協會 C 級裁判 | |
| 115 | g11215009 | 2024/3/27 23:34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116 | u11009023 | 2024/3/28 23:34 | 客語能力認證 初級 | |

| | | | | |
|-----|-----------|-----------------|--------------------------|----------|
| 117 | u10904035 | 2024/3/29 16:02 |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 | |
| 118 | u11008121 | 2024/3/30 19:13 | 心肺復甦術暨自動體外電擊器合格證書 | |
| 119 | g11003003 | 2024/4/1 14:14 | 韓語檢定 TOPIK I 2 級 | |
| 120 | g11106004 | 2024/4/2 17:35 | TQC 中文輸入測驗 | |
| 121 | g11106003 | 2024/4/5 21:45 | TQC 中文輸入 新注音 進階級 | |
| 122 | u11009024 | 2024/4/6 01:15 | 中華民國海豹游泳救生員協會 C 級游泳教學教練證 | |
| 123 | u10908101 | 2024/4/6 22:25 | 史坦巴哈音樂進級檢定(八級) | |
| 124 | u11013056 | 2024/4/7 11:42 | 芭蕾雕塑師資 | |
| 125 | g10920003 | 2024/4/7 12:03 | 急救技能訓練 | |
| 126 | m10812108 | 2024/4/8 09:07 | 體育署救生員證 | |
| 127 | u10908126 | 2024/4/8 13:57 | 基本救命術 8 小時訓練班 |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

112-2臺北市立大學獎勵學生考取專業能力證照及通過語文能力檢定
初審通過名單-第一級獎勵金2000元(第二張)

| 編號 | 學號 | 報名時間 | 證照名稱 | 說明備註 |
|----|-----------|-----------------|------------------|----------|
| 1 | u11141045 | 2024/3/11 11:47 | PADI OPEN WATER | |
| 2 | u10941024 | 2024/3/13 11:55 | Padi open water | |
| 3 | g10702010 | 2024/4/7 18:16 | PADI Dive Master | PADI 潛水長 |

112-2臺北市立大學獎勵學生考取專業能力證照及通過語文能力檢定
初審通過名單-第二級獎勵金1200元(第二張)

| 編號 | 學號 | 報名時間 | 證照名稱 | 說明備註 |
|----|-----------|-----------------|---|---------------|
| 1 | g10820004 | 2024/3/11 11:12 | 劍橋領思英語檢測-寫作 B2 | |
| 2 | g10509003 | 2024/3/11 17:02 | 韓語檢定 4 級 | |
| 3 | u11015015 | 2024/3/11 23:20 | 日本語能力試驗 N4 | |
| 4 | g11112013 | 2024/3/12 13:26 | 領思 Linguaskill writing B2 | |
| 5 | g11105202 | 2024/3/13 00:16 |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810 分 | 聽力 415 閱讀 395 |
| 6 | u11016023 | 2024/3/16 21:13 | Canadian Association of Snowboard Instructors lv2 | 加拿大單板滑雪教練協會 |
| 7 | u10941041 | 2024/3/17 22:25 | 教育部體育署國民體適能指導員 中級 | |
| 8 | g11012009 | 2024/3/26 08:58 | TOEIC B2 835 分 | 聽力 425 閱讀 410 |

112-2臺北市立大學獎勵學生考取專業能力證照及通過語文能力檢定
初審通過名單-第三級獎勵金800元(第二張)

| 編號 | 學號 | 報名時間 | 證照名稱 | 說明備註 |
|----|-----------|-----------------|---------------------------------|---|
| 1 | u10904022 | 2024/3/11 11:06 | 戶外教學暨導覽解說能力檢測 | |
| 2 | u11044010 | 2024/3/11 11:06 | 國民體適能指導員證 初級 | |
| 3 | u10904002 | 2024/3/11 11:09 | 國民小學教師社會領域學科知能 評量精熟證明 | |
| 4 | u10913054 | 2024/3/11 11:10 | 衍生性金融商品銷售人員資格測 驗 | |
| 5 | g11109007 | 2024/3/11 11:15 | CPR 3 小時 |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心肺 復甦術加自動體外心臟 電擊去顫器(180 分鐘)訓 練 |
| 6 | u11015030 | 2024/3/11 11:30 |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 |
| 7 | g11209005 | 2024/3/11 11:48 | 國民小學教師數學領域學科知能 評量證書 | |
| 8 | g11141002 | 2024/3/11 12:02 | 基本救命術指導員 | |
| 9 | u11045122 | 2024/3/11 12:39 | 初級救護技術員 EMT-1 | |
| 10 | u10904008 | 2024/3/11 13:11 | 國民小學教師國語領域學科知能 評量 | |
| 11 | u10945021 | 2024/3/11 14:24 | 租賃住宅管理人員 | |
| 12 | u11009012 | 2024/3/11 14:26 | 國民小學教師社會領域學科知能 評量 | |
| 13 | u11051014 | 2024/3/11 15:47 | Google Analytics (分析) 認證 | |
| 14 | u11002101 | 2024/3/11 18:00 | 國民小學教師社會領域學科知能 評量精熟級 | |
| 15 | g10701004 | 2024/3/11 20:01 | 國民小學教師國語領域學科知能 評量 | |
| 16 | g11015002 | 2024/3/11 21:12 | 國民小學教師國語領域學科之能 評量證明書-精熟級 | |
| 17 | g11007002 | 2024/3/11 21:48 | 心肺復甦術加自動體外心臟電擊 去顫器(180 分鐘)訓練 |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
| 18 | u11046023 | 2024/3/12 00:43 | 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 | |
| 19 | u11004027 | 2024/3/12 01:12 |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 | |
| 20 | u10947003 | 2024/3/12 09:25 | C 級輕艇龍舟裁判證 | |
| 21 | u10945023 | 2024/3/12 10:12 | 棒球教練證 C 級 | |
| 22 | u11041053 | 2024/3/12 12:22 | 初級救護技術員 | |
| 23 | g11232007 | 2024/3/12 12:27 | 樂齡健身運動指導員證 | |
| 24 | u11009016 | 2024/3/12 15:23 | 國民小學教師自然領域學科知能 評量證明書 | |
| 25 | g11001007 | 2024/3/12 19:52 | 國小師資類科數學領域教案設計 檢測認證 | |
| 26 | u10904013 | 2024/3/12 21:02 |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知能檢定評量- 社會領域精熟證明 | |
| 27 | u11004005 | 2024/3/13 17:15 |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 | |
| 28 | u11141018 | 2024/3/13 21:04 |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結業證書 | |
| 29 | u11141010 | 2024/3/13 21:15 | 樂齡健身運動指導員證 | |
| 30 | u11248015 | 2024/3/13 21:37 | 幼兒體適能指導員證照 | |
| 31 | u11248036 | 2024/3/13 21:41 | 銀髮族功能性體適能檢測員 | |
| 32 | u11041019 | 2024/3/13 23:12 | CPR+AED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 |
| 33 | u11248005 | 2024/3/14 13:40 | 幼兒體適能指導員 | |

| | | | |
|----|-----------|-----------------|---|
| 34 | u10951038 | 2024/3/15 11:52 | 壽險證照 |
| 35 | u11047017 | 2024/3/15 14:11 | C 級龍舟裁判 |
| 36 | u11052032 | 2024/3/15 16:50 | TQC-OA 辦公室軟體應用 |
| 37 | m10903010 | 2024/3/15 16:55 | TQC+_基礎程式語言_Python3 |
| 38 | u11145007 | 2024/3/16 15:13 | 社團法人中華肌內效協會 C 級認證證書 |
| 39 | g10905014 | 2024/3/18 00:11 | 幼兒體操 C 級教練證書 |
| 40 | u11048022 | 2024/3/18 15:12 | TQC Excel 2016 實用級證照 |
| 41 | u10948024 | 2024/3/19 12:52 | 幼兒體適能指導員 |
| 42 | u10945009 | 2024/3/19 22:53 | CPR 急救技能訓練 |
| 43 | g10801002 | 2024/3/21 22:09 |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社會領域學科之能評量 |
| 44 | u10848003 | 2024/3/22 01:24 | 幼兒體適能指導員證照 |
| 45 | u10909002 | 2024/3/23 11:59 | 視覺藝術領域教案設計檢定/優等 |
| 46 | u11045131 | 2024/3/23 16:05 | CTFA D 國家 C 級教練證 |
| 47 | u10917040 | 2024/3/26 13:25 | Adobe Certified Professional Print & Digital Media Publication using Adobe InDesign |
| 48 | g11012003 | 2024/3/26 13:44 | 教育部因才網講師證書 |
| 49 | u10948044 | 2024/3/26 16:18 | 國際活躍老化體適能指導員 |
| 50 | u10904035 | 2024/3/29 16:02 | 人身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 |
| 51 | u10904036 | 2024/3/29 19:55 | 人身保險業務員 |
| 52 | u10909028 | 2024/3/31 00:09 | 國民小學教師數學領域學科知能評量 |
| 53 | u10917021 | 2024/4/2 15:08 | Adobe Illustrator cc |
| 54 | G10805009 | 2024/4/5 20:14 | TQC-OA 辦公軟體應用類 英文輸入 |
| 55 | u11009024 | 2024/4/6 01:15 | 中華民國海軍水中爆破隊退伍人員協會 救生員訓練合格證明 |
| 56 | u11013056 | 2024/4/7 11:42 | 芭蕾雕塑進階師資 |
| 57 | u10908026 | 2024/4/7 23:37 |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基本救命術 |
| 58 | m10812108 | 2024/4/8 09:07 | 台灣幼兒協會 C 級體適能指導員 |
| 59 | u10906056 | 2024/4/8 13:42 | TQC-OA 辦公軟體應用類中文輸入進階級 |

| 臺北市立大學教師教學意見調查暨輔導實施要點 <small>修正 現行</small> 部分條文對照表 | | |
|--|---|--|
| 修正條文 | 現行條文 | 說明 |
| <p>二、本校教師教學意見調查係指期中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及期末教師教學意見調查。期中教學意見調查於每學期<u>第七週至第八週</u>實施；期末教學意見調查於<u>第十五週至第十七週</u>實施。</p> | <p>二、本校教師教學意見調查係指期中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及期末教師教學意見調查。期中教學意見調查於每學期第八週開始實施；期末教學意見調查於第十五週結束後實施。</p> | <p>本校自 112 學年度起實施 16 週+2 週彈性教學模式，期中考提前至學期第 8 週，期末考提前至第 16 週，與現行規定之教學意見調查開始時間重疊。本中心參考實施 16 週或 16+2 週模式之大學：除臺灣師範大學於期中考當週進行期中教學意見調查，臺灣大學、臺北大學、臺北科技大學及政治大學皆在期中考及期末考週前開始進行教學意見調查，故將本校期中及期末教學意見調查提前至期中考及期末考前 1 週，分別進行為期 2 週及 3 週之調查。</p> |
| <p>三、當學期所開授之科目，除下列課程外，均應接受教師教學意見調查： ...</p> | <p>三、當學期所開授之科目，除下列課程外，均應接受教師教學意見調查： ... 教師當學期所授應接受調查科目數少於三科時，承辦單位於期中考前通知系（所、中心）。</p> | <p>1. 現行條文第三條之「教師當學期所授應接受調查科目數少於三科時，承辦單位於期中考前通知系（所、中心）」及第五條已不再施行，故刪除。 2. 第六、七、八條條次依序變更成第五、六、七條。</p> |
| <p>(刪除)</p> | <p>五、為提升問卷填答率與學生參與意願，得經學生代表決議，就以下兩方案擇一進行： A案：學生須完成該學期所有選讀科目之問卷，方可進行次學期選課。畢業生須完成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始可辦理畢業離校程序。 B案：學生須完成該學期所有選讀科目之問卷，可優先選課。</p> | |
| <p><u>五、</u> 教學發展中心得提供教師教學意見調查資料，供校長及各院、系（所、中</p> | <p>六、教學發展中心得提供各系（所、中心）及全校之教師教學意見調查資料，</p> | <p>1. 因本校學位學程改制為獨立教學單位，故將「系（所、中心）」修正成「系（所、中心、</p> |

| | | |
|---|---|--|
| <p>心、<u>學位學程</u>)主管…並另送人事室備考。</p> | <p>供校長及各院、系(所、中心)主管…並另送人事室備考。</p> | <p>學位學程)」。2. 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僅供校長、教學單位主管及教師本人閱覽，不開放全校閱覽，故刪除可能造成誤解之文字。</p> |
| <p>六、期中教師教學意見調查…開放全校教師自行上網查詢。</p> | <p>七、期中教師教學意見調查…開放全校教師自行上網查詢。</p> | <p>條次變更。</p> |
| <p>七、<u>專任教師</u>期末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分數有下列(一)或(二)情形者須接受領航活動輔導，並由教學發展中心製作受領航教師名單送達該師所屬系(所、中心、<u>學位學程</u>)主管…受領航教師應擬定「改善教學品質計畫書」，<u>並於接受</u>領航教師輔導後，填寫「領航教師紀錄表」，經系(所、中心、<u>學位學程</u>)主管及領航教師簽章後送教學發展中心存查。 … (六)受領航教師於接受領航活動期間不得超支鐘點(含碩士在職專班)及在校外兼課。</p> <p>八、兼任教師符合第七點第(一)或(二)項情形者，經相關程序及會議審議後，<u>若審議結果為不續聘，則自</u>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公佈之當學期起二年內不得聘任。</p> | <p>八、期末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分數(以下簡稱調查分數)有下列(一)或(二)情形者須接受領航活動輔導，並由教學發展中心製作受領航教師名單送達該師所屬系(所、中心)主管…受領航教師應擬定「改善教學品質計畫書」並由領航教師於輔導後，填寫「領航教師紀錄表」，經系(所、中心)主管及領航教師簽章後送教學發展中心存查。 … (六)受領航教師於接受領航活動期間不得超支鐘點[含進修學制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在校外兼課;兼任教師符合第八點第(一)或(二)項情形者，經相關程序及會議審議後，於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公佈之當學期起二年不再聘任。</p> | <p>1. 依本要點第八條規定，教師如未通過期末教學意見調查，專任教師須接受領航輔導，兼任教師2年內不續聘;鑒於兼任教師無須接受領航輔導，為避免混淆，將現行條文第八條第六項「兼任教師符合…」獨立成修正條文第八條，並修飾部分文字，俾使說明更加清晰。 2. 修正條文第七條新增「專任教師」，係專任教師接受領航輔導之說明，並修飾部分文字。</p> |

臺北市立大學教師教學意見調查暨輔導實施要點

103 年 3 月 4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6 年 5 月 9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6 年 6 月 6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9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9 年 6 月 2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臺北市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瞭解學生對教師教學的意見，協助教師改進教學，提升教學品質，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教師教學意見調查係指期中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及期末教師教學意見調查。期中教學意見調查於每學期第八週開始實施；期末教學意見調查於第十五週結束後實施。
- 三、當學期所開授之科目，除下列課程外，均應接受教師教學意見調查：
 - （一）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 （二）服務學習。
 - （三）研究所碩（博）士論文（指導）、獨立（專題）研究。
 - （四）由代課教師授課時數達全學期三分之一（含）以上者。
 - （五）其他經行政會議通過免接受調查課程。教師當學期所授應接受調查科目數少於三科時，承辦單位於期中考前通知系（所、中心）。
- 四、教師教學意見調查由學生依照教學發展中心公告時間內於網路系統填寫問卷。期末教師教學意見調查無效問卷的篩檢，係以學生個人出席率未達上課時數四分之一，以及正反向題的矛盾勾選來認定。無效問卷不採計於該科目之平均分數。各科目學生填答之有效問卷未達修課人數二分之一者，該科目之有效問卷不採計；但教師所授科目學生填答之有效問卷皆未達修課人數二分之一時，所有授課科目之有效問卷仍予採記。
- 五、為提升問卷填答率與學生參與意願，得經學生代表決議，就以下兩方案擇一進行：
 - A 案：學生須完成該學期所有選讀科目之問卷，方可進行次學期選課。畢業生須完成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始可辦理畢業離校程序。
 - B 案：學生須完成該學期所有選讀科目之問卷，可優先選課。
- 六、教學發展中心得提供各系（所、中心）及全校之教師教學意見調查資料，供校長及各院、系（所、中心）主管作為教學改進、教師評鑑、系所評鑑之參考；並另送人事室備考。

- 七、期中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僅提供學生自評與回饋意見。期末教師教學意見調查表採五分量表，每學期之調查結果由教學發展中心及計算機與網路中心負責統計，確認全校教師皆已繳交當學期學生成績後的第二個工作天，開放全校教師自行上網查詢。
- 八、期末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分數（以下簡稱調查分數）有下列（一）或（二）情形者須接受領航活動輔導，並由教學發展中心製作受領航教師名單送達該師所屬系（所、中心）主管，該所屬單位主管應進行訪談瞭解原因，並將紀錄會簽教學發展中心。受領航教師應擬定「改善教學品質計畫書」並由領航教師於輔導後，填寫「領航教師紀錄表」，經系（所、中心）主管及領航教師簽章後送教學發展中心存查。
- （一）單一學期「所有採計有效問卷分數之總平均未達三分」。
- （二）連續兩學期「所有採計有效問卷分數之總平均未達三點五分」。
- （三）教學發展中心每學年度辦理提升教學品質之研習活動，除邀請教師自由參加外，受領航教師應一律參加。
- （四）教學發展中心得聘請校級教學傑出教師或該學院教評結果優良之教師，協助進行「同儕觀摩」之課程指導。
- （五）受領航教師應於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公佈之當學期內，參加本校教學發展中心或校內外相關單位（機構）所舉辦之有關提升教師教學知能活動至少六小時。
- （六）受領航教師於接受領航活動期間不得超支鐘點〔含進修學制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在校外兼課；兼任教師符合第八點第（一）或（二）項情形者，經相關程序及會議審議後，於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公佈之當學期起二年不再聘任。
-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

臺北市立大學教師教學意見調查暨輔導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103年3月4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行政會議通過

106年5月9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8次行政會議通過

106年6月6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9次行政會議通過

109年6月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8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臺北市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瞭解學生對教師教學的意見，協助教師改進教學，提升教學品質，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教師教學意見調查係指期中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及期末教師教學意見調查。期中教學意見調查於每學期**第七週至第八週**實施；期末教學意見調查於**第十五週至十七週**實施。
- 三、當學期所開授之科目，除下列課程外，均應接受教師教學意見調查：
 - (一) 大學生活學習與輔導。
 - (二) 服務學習。
 - (三) 研究所碩(博)士論文(指導)、獨立(專題)研究。
 - (四) 由代課教師授課時數達全學期三分之一(含)以上者。
 - (五) 其他經行政會議通過免接受調查課程。
- 四、教師教學意見調查由學生依照教學發展中心公告時間內於網路系統填寫問卷。期末教師教學意見調查無效問卷的篩檢，係以學生個人出席率未達上課時數四分之一，以及正反向題的矛盾勾選來認定。無效問卷不採計於該科目之平均分數。各科目學生填答之有效問卷未達修課人數二分之一者，該科目之有效問卷不採計；但教師所授科目學生填答之有效問卷皆未達修課人數二分之一時，所有授課科目之有效問卷仍予採記。
- 五、**教學發展中心得提供教師教學意見調查資料，供校長及各院、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主管作為教學改進、教師評鑑、系所評鑑之參考；並另送人事室備考。
- 六、**期中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僅提供學生自評與回饋意見。期末教師教學意見調查表採五分量表，每學期之調查結果由教學發展中心及計算機與網路中心負責統計，確認全校教師皆已繳交當學期學生成績後的第二個工作天，開放全校教師自行上網查詢。
- 七、**專任教師期末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分數有下列(一)或(二)情形者，須接受領航活動輔導，並由教學發展中心製作受領航教師名單送達該師所屬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主管，該所屬單位主管應進行訪談瞭解原因，並將紀錄會簽教學發展中心。受領航教

師應擬定「改善教學品質計畫書」，並於接受領航教師輔導後，填寫「領航教師紀錄表」，經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主管及領航教師簽章後送教學發展中心存查。

- (一)單一學期「所有採計有效問卷分數之總平均未達三分」。
- (二)連續兩學期「所有採計有效問卷分數之總平均未達三點五分」。
- (三)教學發展中心每學年度辦理提升教學品質之研習活動，除邀請教師自由參加外，受領航教師應一律參加。
- (四)教學發展中心得聘請校級教學傑出教師或該學院教評結果優良之教師，協助進行「同儕觀摩」之課程指導。
- (五)受領航教師應於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公佈之當學期內，參加本校教學發展中心或校內外相關單位（機構）所舉辦之有關提升教師教學知能活動至少六小時。
- (六)受領航教師於接受領航活動期間不得超支鐘點（含碩士在職專班）及在校外兼課。

八、兼任教師符合第七點第（一）或（二）項情形者，經相關程序及會議審議後，若審議結果為不續聘，則自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公佈之當學期起二年內不得聘任。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

臺北市立大學領航教師制度實施要點 修正
現行 部分條文對照表

| 修正條文 | 現行條文 | 說明 |
|---|--|---|
| <p>三、領航教師係指曾獲本校校級教學優良教師者…經各學院院長或系（所、中心、<u>學位學程</u>）主管推薦： （一）曾獲教育部或<u>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u>（以下簡稱<u>國科會</u>）之教學或研究等獎項。</p> | <p>三、領航教師係指曾獲本校校級教學優良教師者…經各學院院長或系（所、中心）主管推薦： （一）曾獲教育部或行政院科技部之教學或研究等獎項。</p> | <p>1. 因本校學位學程改制為獨立教學單位，故將第三條、五、六條之「系（所、中心）」修正成「系（所、中心、學位學程）」。</p> |
| <p>五、領航活動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申請：…經院長或系（所、中心、<u>學位學程</u>）主管簽章後，向承辦單位提出申請。 （二）<u>審核：承辦單位收齊領航教師申請表後，簽陳校長核准。</u> （三）實施：…由各系（所、中心、<u>學位學程</u>）於每學期最後一週前彙整送承辦單位存查。</p> | <p>五、領航活動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申請：…經院長或系（所、中心）主管簽章後，向承辦單位提出申請。 （二）實施：…由各系（所、中心）於每學期最後一週前彙整送承辦單位存查。</p> | <p>2. 依據「科技部組織法修正案」，「科技部」已於111年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簡稱國科會，故將第三條第一項之「行政院科技部」修正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p> |
| <p>六、新進專任教師領航活動依下列規定辦理： … （二）為減輕新進專任教師之教學負擔… 1. 每學期得依教育部所規定之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減授2小時，以進行<u>國科會</u>、教育部或產官學合作計畫之申請。 … 4. 每學期得優先申請教學助理乙名，每學期一門課程以協助教學，前述申請案受所屬系(所、中心、<u>學位學程</u>)當學期申請量上限限制。</p> | <p>六、新進專任教師領航活動依下列規定辦理： … （二）為減輕新進專任教師之教學負擔… 1. 每學期得依教育部所規定之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減授2小時，以進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教育部或產官學合作計畫之申請。 4. 每學期得優先申請教學助理乙名，每學期一門課程以協助教學，前述申請案受所屬系(所、中心)當學期申請量上限限制。</p> | <p>3. 依據本要點第四條規定，非任職未滿2年或應受輔導之教師，如有需求得申請領航教師，但針對是否有接受領航輔導之必要性，未有明確之審核機制，故新增第五條第二項「審核：承辦單位收齊領航教師申請表後，簽陳校長核准。」</p> <p>4. 項次變更：原第五條第二項變更至第五條第三項。</p> |

臺北市立大學領航教師制度實施要點

102年11月8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2月27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第4點。新增第6點條文修正通過
103年5月13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第4點、第6點、第10點條文修正通過
103年6月10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0次行政會議第4點、第6點、第10點條文修正通過
104年11月3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第3點、第4點、第6點、第7點條文修正通過
104年12月8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第3點、第4點、第6點、第7點條文修正通過
112年1月31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第6點、第7點條文修正通過
112年2月14日111學年度第5次行政會議第6點、第7點條文修正通過

- 一、臺北市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精進本校教師之教學、研究、輔導與服務等各項專業素養及知能，並建立優良學術傳承制度，特訂定「臺北市立大學領航教師制度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領航團隊由「領航教師（Mentor）」與「學習教師（Mentee）」共同組成。
- 三、領航教師係指曾獲本校校級教學優良教師者，或任職本校滿五年以上之專任副教授或教授並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各學院院長或系（所、中心）主管推薦：
 - （一）曾獲教育部或行政院科技部之教學或研究等獎項。
 - （二）曾獲國外大學頒發教學或研究等獎項。
 - （三）曾獲本校教學優良教師、績優通識教師、優良導師、學術獎勵及研究獎勵等獎項。
 - （四）在教學、研究、輔導與服務等方面有傑出表現。
- 四、學習教師係指本校專任教師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需申請領航教師，進行領航活動：
 - （一）任職本校未滿兩年助理教授(含)以下之新進專任教師。
 - （二）教學意見調查結果為受輔導之教師。
 - （三）未通過教師評鑑之教師。
 - （四）其他有需求之教師。上述(一)至(三)項學習教師之領航紀錄（含領航教師申請表及領航教師紀錄表）應納入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第八條第一項第三款減分標準之項目。
- 五、領航活動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申請：領航時程以一學期為原則，學習教師於每學期第四週前填妥「領航教師申請表」，經院長或系（所、中心）主管簽章後，向承辦單位提出申請。
 - （二）實施：每學期至少進行一次領航活動，時間由領航教師與學習教師決定，可採面談、講座、參訪、座談會及工作坊等類型進行，並應於活動結束後，填寫「領航教師紀錄表」，由各系（所、中心）於每學期最後一週前彙整送承辦單位存查。

六、新進專任教師領航活動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任職未滿兩年助理教授(含)以下之新進專任教師皆須申請領航活動(Mentor)，領航時程為期兩年，不得超支鐘點數(含夜間在職專班)、在外兼職、兼課、兼差。領航活動悉依本要點第五點規定辦理。
- (二) 為減輕新進專任教師之教學負擔，新進專任教師進入本校最初兩年由學校提供下列協助導入措施：
 1. 每學期得依教育部所規定之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減授 2 小時，以進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教育部或產官學合作計畫之申請。
 2. 新進教師專長特殊者，經過本中心諮詢委員會決議通過得以數位教材或專長訓練教材取代上述計畫申請。
 3. 減免每週基本授課時數之新進教師，須於當學期結束一週(含國定假日)內繳交:a. 當年度國科會研究計畫線上申請之相關紙本證明文件或完成教育部或產學合作計畫申請合約書;b. 數位學習教材光碟或專長訓練教材光碟。
 4. 每學期得優先申請教學助理乙名，每學期一門課程以協助教學，前述申請案受所屬系(所、中心)當學期申請量上限限制。
- (三) 新進專任教師應參加教學發展中心辦理之「新進教師研習」且每學期亦應參加至少一場教學發展中心辦理之教學精進研習活動。
- (四) 未依規定完成之新進教師於獲補助之次學期停止減授鐘點，並將記錄會簽人事作業，以做為是否續聘之參考。

七、領航教師每協助一位教師，每小時得申請領航鐘點費，每學期領航額度金額以新臺幣肆仟元為上限，依實際領航時數核實支給辦理。

八、本要點所需經費由學校經費或本校教育部專案計畫相關經費下支應，經費用罄，不再受理。

九、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

臺北市立大學領航教師制度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102年11月8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2月27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修正第4點。新增第6點條文修正通過
103年5月13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第4點、第6點、第10點條文修正通過
103年6月10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0次行政會議第4點、第6點、第10點條文修正通過
104年11月3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第3點、第4點、第6點、第7點條文修正通過
104年12月8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第3點、第4點、第6點、第7點條文修正通過
112年1月31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學發展中心諮詢委員會議第6點、第7點條文修正通過
112年2月14日111學年度第5次行政會議第6點、第7點條文修正通過

- 一、臺北市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精進本校教師之教學、研究、輔導與服務等各項專業素養及知能，並建立優良學術傳承制度，特訂定「臺北市立大學領航教師制度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領航團隊由「領航教師（Mentor）」與「學習教師（Mentee）」共同組成。
- 三、領航教師係指曾獲本校校級教學優良教師者，或任職本校滿五年以上之專任副教授或教授並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各學院院長或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主管推薦：
 - （一）曾獲教育部或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之教學或研究等獎項。
 - （二）曾獲國外大學頒發教學或研究等獎項。
 - （三）曾獲本校教學優良教師、績優通識教師、優良導師、學術獎勵及研究獎勵等獎項。
 - （四）在教學、研究、輔導與服務等方面有傑出表現。
- 四、學習教師係指本校專任教師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需申請領航教師，進行領航活動：
 - （一）任職本校未滿兩年助理教授(含)以下之新進專任教師。
 - （二）教學意見調查結果為受輔導之教師。
 - （三）未通過教師評鑑之教師。
 - （四）其他有需求之教師。上述(一)至(三)項學習教師之領航紀錄（含領航教師申請表及領航教師紀錄表）應納入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第八條第一項第三款減分標準之項目。
- 五、領航活動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申請：領航時程以一學期為原則，學習教師於每學期第四週前填妥「領航教師申請表」，經院長或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主管簽章後，向承辦單位提出申請。
 - （二）審核：承辦單位收齊領航教師申請表後，簽陳校長核准。
 - （三）實施：每學期至少進行一次領航活動，時間由領航教師與學習教師決定，可採面談、講座、參訪、座談會及工作坊等類型進行，並應於活

動結束後，填寫「領航教師紀錄表」，由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於每學期最後一週前彙整送承辦單位存查。

六、新進專任教師領航活動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任職未滿兩年助理教授(含)以下之新進專任教師皆須申請領航活動(Mentor)，領航時程為期兩年，不得超支鐘點數(含夜間在職專班)、在外兼職、兼課、兼差。領航活動悉依本要點第五點規定辦理。
- (二) 為減輕新進專任教師之教學負擔，新進專任教師進入本校最初兩年由學校提供下列協助導入措施：
 1. 每學期得依教育部所規定之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減授 2 小時，以進行國科會、教育部或產官學合作計畫之申請。
 2. 新進教師專長特殊者，經過本中心諮詢委員會決議通過得以數位教材或專長訓練教材取代上述計畫申請。
 3. 減免每週基本授課時數之新進教師，須於當學期結束一週(含國定假日)內繳交:a. 當年度國科會研究計畫線上申請之相關紙本證明文件或完成教育部或產學合作計畫申請合約書;b. 數位學習教材光碟或專長訓練教材光碟。
 4. 每學期得優先申請教學助理乙名，每學期一門課程以協助教學，前述申請案受所屬系(所、中心、學位學程)當學期申請量上限限制。
- (三) 新進專任教師應參加教學發展中心辦理之「新進教師研習」且每學期亦應參加至少一場教學發展中心辦理之教學精進研習活動。
- (四) 未依規定完成之新進教師於獲補助之次學期停止減授鐘點，並將記錄會簽人事作業，以做為是否續聘之參考。

七、領航教師每協助一位教師，每小時得申請領航鐘點費，每學期領航額度金額以新臺幣肆仟元為上限，依實際領航時數核實支給辦理。

八、本要點所需經費由學校經費或本校教育部專案計畫相關經費下支應，經費用罄，不再受理。

九、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